

司法守护“夕阳红”

——全市法院构建全方位涉老司法服务体系纪实

□裴葭 李建杰

夕阳无限好，人间重晚晴。近年来，全市法院聚焦老年人急难愁盼，探索构建全方位“适老、护老、助老”司法服务体系，为老年人真心解忧、贴心服务，以高水平司法守护最美“夕阳红”。2024年以来，共审结涉老年人案件620余件，调撤率达63%。

精准适老

让诉讼“全程无忧”

“我们采取形式多样的举措，保障老年人便利诉讼。”市中院少家庭庭长李晓平介绍道。

细微之处见真章。近年来，全市法院充分考虑老年人身心特点和实际需求，构建适老型诉讼服务机制，在立案环节为老年人开辟绿色通道，安排专人进行导诉，灵活提供上门立案、就地调解、巡回审判等多元服务，让老年人参与诉讼更省心、更便捷。

“老人家住得偏，出来一趟不容易，我们多走一步，他们就少跑一趟。”今年8月，在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，阜宁法院法官发现当事人年事已高、行动不便，又地处偏远且不会使用手机，决定将案件庭审“搬”至年迈的老人家中，最终成功促成双方达成调解，握手言和。

这起案件是全市法院倾情守护

老年人权益的一个缩影。如今，从便捷立案到材料指导，从快速受理到优先调解，司法关怀已融入全市法院涉老案件办理的每一个环节，形成的“盐诉服·真信服”“优+”诉讼服务等一批适老工作经验获省法院总结推广。

与此同时，针对经济困难的老年人，加大司法救助力度，依法减、缓、免诉讼费，确保老年人能够平等地参加诉讼活动。近三年来，共为涉诉老年人提供司法救助200余人次。

依法护老

让权益“落地生根”

继承、赡养、财产……这些牵动老年人切身利益的问题，考验着司法的智慧与担当。

如何托稳“夕阳红”，让老年人的幸福成色更足？

近年来，全市法院高度重视涉老年人案件的审判工作，对于赡养、婚姻家庭等“家长里短”纠纷，坚持调解优先，强化亲情感召，力争实质解纷；针对侵害老年人的诈骗、非法集资等犯罪，坚决依法严惩，全力追赃挽损，守护好老年人的“钱袋子”。

前不久，一起赡养费纠纷案中的四个子女在法庭上争执不休。沈爹爹的子女均以生活困难为由，只愿支付部分赡养费。

受理案件后，市中院承办法官没有直接判决，而是以道德和亲情为切入点，耐心对子女疏导，详细阐明孝道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最终让一家人重拾亲情。

“太惭愧了，多亏法官点醒了我们！”离开法院时，四个子女低头向承办法官说道。

此外，对审理中发现的“缺位”子女及时发出《责令履行赡养义务教育指导令》，将批评教育、亲切关怀与心理疏导相结合，真正满足老年人物质赡养与精神赡养双重需求。

“没想到这么快就收到了工资。”日前，张奶奶因劳务合同纠纷，向盐都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该院“童叟无忧”执行团队迅速行动，赶赴连云港，为老人家追回工资3万余元。

与此同时，在执行一线，面对老年人“等不起”的现实困境，全市法院依托“盐执担当”、滨“执”有度等特色执行团队，优先执行、快速出击，全力打通公平正义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用心助老

让法治“润泽心田”

“这样的普法活动真好！讲的都是我们老年人最关心的事，听得明白，心里也踏实！”社区张大爷的话道出了老人们的心声。

一枝一叶总关情。近年来，全市

法院坚持抓前端，治未病，主动延伸司法服务，深入村居社区，广泛开展“情暖万家”“和家幸福”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，详细解答老年人关心的“老来愁”问题。

“法官，子女不常回家看看怎么办？”“养老机构拖延退还养老服务费怎么办？……”今年10月，在某社区“幸福养老”普法活动现场，盐城经开区法院干警用拉家常的方式为老年人答疑解惑，切实提升了老年人的法治意识。

“这个东西不能碰，是骗人的！”同时，针对近年来高发的养老诈骗，干警们更是重点“支招”，细致剖析“以房养老”“免费旅游”“投资返利”等常见骗局，反复提醒老年人不贪小利、不信“偏门”。

此外，全市法院还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抖音等新媒体平台，以典型案例、短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累计发布保障“一老一少”权益宣传作品20余则，引导全社会树立尊重、关心、帮助老年人的风尚。

“守护今天的老年人，就是守护明天的自己。”市中院党组成员、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王如平表示，全市法院将不断强化责任担当，完善涉老案件服务保障机制，强化涉老案件执行力度，健全司法救助体系，为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筑起坚实的司法屏障。

盐城经开区法院

聚焦物业纠纷 强化一线调解

盐城晚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能力，近日，盐城经开区法院驻区综治中心团队精心组织，邀请区综治中心调解员及相关入驻单位工作人员，共同参加了一场“物业调解的技巧与实务”专题线上培训，为一线治理队伍“充电赋能”，助力打通物业纠纷化解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培训内容紧扣物业纠纷中的难点与痛点，系统讲解了调解的三大核心视角：破冰——处理情绪，建立连接；重构——转变视角，聚焦利益；共建——生成选项，寻求方案。课程结合经典案例，将

抽象的调解技巧转化为可模仿、可操作的实战步骤，受到参训人员的一致好评。参训人员纷纷表示，通过此次学习，不仅掌握了系统化的物业调解方法，还通过案例直观感受到技巧的实际运用，极大增强了处理复杂物业纠纷的信心与能力。

此次培训是“法院+综治中心”联动机制的一次成功实践。接下来，盐城经开区法院将进一步深化与各入驻单位的协同合作，整合资源、凝聚合力，为辖区基层治理和多元解纷不断注入司法动能。

陈云露 潘凤巧

亭湖法院

举办青年干警交流座谈会

盐城晚报讯 近日，亭湖法院举办“霞映天平·薪火相传”青年干警交流座谈会。本次活动以新老法官对话为平台，推动司法理念与实践经验的深度融合，旨在激发青年干警的责任感与使命感，助力新时代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座谈会上，青年干警结合此前跟学“银辉”老法官调解案件的经历，讲述自己的感悟：面对繁琐复杂的转账记录，老法官们抽丝剥茧精准识别关键信息，并通过“融情于法”的交流方式，最终促成当事人和解，这说明调解不仅是法律适用的过程，更是社会关系的修复工程。这一经验启示大家，要在日常工作中，将“情理法融合”作为准则，用耐心和智慧化解矛盾纠纷，

以司法温度传递公平正义。

一位老法官以“用情调解，依法护航”为题，分享了自己三十余年的审判工作心得。她认为，司法工作应当始终以人民为中心，用真情实感赢得群众信任。在实践中，她探索出情感调解、线上调解和案例综合分析等多元方法，既注重通过心理疏导修复家庭关系，也善用数字工具提升异地纠纷化解效率，努力让每一个案件都实现政治效果、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另一名老法官则勉励青年干警要珍视肩头责任，把每一起案件都视为一份沉甸甸的民心工程；要主动融入法院发展，积极参与司法改革；要将经验与情怀薪火相传，在平凡的岗位上坚守初心、书写不凡。

周立春

盐都法院秦南法庭

高效化解涉企纠纷

盐城晚报讯 近日，盐都法院秦南法庭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并现场履行到位，一步到位实质化解纠纷，实现“案结了，事也结了”。

被告某建设有限公司拖欠原告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货款5万余元，原告公司多次催要无果后，无奈诉至法院。

双方对拖欠货款的事实及金额没有争议，但在利息及律师费等额外费用承担上存在分歧。被告只愿支付本金，原告则表示为催款已投入大量精力和成本，坚持要求被告承担利息和为催款花费的费用。

面对僵局，承办法官敏锐地抓住双方均有调解意愿的契机，从法、理、情多角度展开“背对背”调解。法官一方面

向被告方释明，合同中约定的逾期付款违约责任是其法定义务，诚信经营是企业立身之本；另一方面，引导原告方换位思考，理解企业经营的现实困难。

经过法官耐心细致的调解工作，被告公司的态度终于松动：“我们同意再支付原告公司部分利息。”原告公司也表示同意。

因原告是外地公司，已经为该纠纷奔波多次，为一次性实质化解纠纷，经过协调，被告公司当场表示暂时有资金压力，可以通过银行电子承兑汇票的方式“现场履行”。在法官的见证下，双方就电子汇票的真实性及后续责任达成了明确约定，双方商业往来关系得以修复并握手言和。

彭思涵

建湖法院

上门立案畅通便民“最后一公里”

盐城晚报讯 “我年纪大了，不会用手机，去法院又路远不方便，多亏你们特地到家里来帮我立案，太谢谢了！”看到专程上门服务的立案庭工作人员，年事已高的当事人吴某连声道谢。

吴某因立案事宜联系建湖法院时表示，自己年迈体弱、出行不便。建湖法院立案庭获悉后，迅速响应，将传统的“坐堂问案”转变为主动的“上门立案”，将诉讼服务送

到老人身边。

在吴某家中，法官耐心细致地为其讲解了相关诉讼流程，逐一解答疑问，并现场协助其整理、填写和提交了全部立案材料。交流中，法官了解到吴某家庭的经济状况不佳后，依据相关政策及时为其现场办理了诉讼费用缓缴手续。

这份“上门来”的贴心服务，让吴某感到十分温暖。

陈中秀